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0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艾倩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充分会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聘任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17日